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7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7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9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4年7月9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中华园西路1888号天瑞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本次会议无需要逐项表决的提案，也无需要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的提案。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未设累积投票提案和逐项表决提案。提案编码100为总议案，对提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参加股东大会人员，需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三）；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参会资料或证件的原件。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3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下午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3、登记地点

江苏省昆山市中华园西路 1888 号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2-57017339

联系传真：0512-57018681

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中华园西路 1888 号

电子邮箱：zqb@skyray-instrument.com

邮政编码：215347

联系人：肖廷良、方敏

5、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件：

-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165
- 2、投票简称：天瑞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1. 各选项中，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附件三：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